

证券代码：833427

证券简称：华维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4-028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宜勤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、议事内容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、募投项目实施现状，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将募投项目“设计服务网络项目”的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除上述延期外，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出具报告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》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》。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4 日